

#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粤教工委组函〔2023〕3号

##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公布第四批全省 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 培育创建单位名单的通知

各高校党委：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关于开展第四批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的通知》安排和遴选工作方案，经各高校申报、资格审查、专家评审、省委教育工委会议审议、结果公示，遴选产生了第四批全省党建双创工作培育创建单位“党建工作示范高校”5所、“党建工作标杆院系”51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292个。现将名单予以公布（见附件1、2、3）。各培育创建单位建设周期为2年，自通知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3月。有关工作安排和要求如下。

一、加强培育，引领带动质量提升。各高校党委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按计划、分步骤组织实施立项的党建工作示范高校、标杆院系、样板支部开展创建工作，真正做到党建示范校“六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鹏飞，联系电话：020-37627553，电子邮箱：

zzc@gdedu.gov.cn

- 附件：1.第四批“全省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培育创建单位  
名单  
2.第四批“全省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培育创建单位  
名单  
3.第四批“全省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培育创建单位  
名单



第四批“全省党建工作样板支部”  
培育创建单位名单  
(排名不分先后)

| 序号  | 名单                    |
|-----|-----------------------|
| 1   |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临床师生第一党支部   |
| 264 | 东莞城市学院商学院教工第一党支部      |
| 265 | 私立华联学院美术应用法律党总支第三支部   |
| 266 | 广东新安职业技术学院管理系党支部      |
| 267 |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砺能书院师生联合党支部 |